

证券代码：002490

证券简称：ST墨龙

公告编号：2024-064

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、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高贵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6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2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聘期一年，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143万元(含税)，其中财务报告审计及审阅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03万元(含税)，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(含税)。

本议案已经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7）。

3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（含续聘、改聘，下同）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，切实维护股东利益，提高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的质量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4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8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审核委员会审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